



草根学者25年追踪莫言作品的读写积累  
首部对莫言11部长篇小说全面解析的著述

# 狂欢的王国

莫言长篇小说细解

张秀奇 刘晓丽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2017.4.25

20143



老  
家  
的  
王

美言長篇小說細作

籍 宜 畫



◎ 张秀奇



刘晓丽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狂欢的王国：莫言长篇小说细解 / 张秀奇，刘晓丽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3.9

ISBN 978-7-203-08331-3

I. ①狂… II. ①张… ②刘… III. ①莫言－长篇小说－小说研究 IV. I207.4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20319 号

### 狂欢的王国：莫言长篇小说细解

---

著 者：张秀奇 刘晓丽

责任编辑：阎卫斌

装帧设计：谢 成

---

出 版 者：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030012

发行营销：0351-4922220 4955996 4956039

0351-4922127 (传真) 4956038(邮购)

E-mail：sxskcb@163.com 发行部

sxskcb@126.com 总编室

---

网 址：www.sxskcb.com

经 销 者：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承 印 者：山西力新印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52.25

字 数：1000 千字

印 数：1-2000 册

版 次：2013 年 9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9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203 - 08331 - 3

定 价：128.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 乡土的现代性与莫言的小说(序)

王耀文

某天接到秀奇的电话，他要把和刘晓丽合写的书稿用电子邮件传来，让我为书写序。我真有些惶恐得不敢当。但不知为什么还是要勉为其难，我究竟是一个不好意思的人。

我以为他是一个有浓重草根气质的学者兼教书匠，在这里颠倒着先说学者，是为了表示对他性格中桀骜和职业部分的尊重，不必说什么渔家傲罢。他生活的小城远离中心，如化外之境，停泊在太行山麓、黄土高坡的盆地一隅，那是一个较适宜看云的地方。他所事的学校时有人物出没，如先有郑义后出谢泳。于此间，磨刀霍霍的秀奇君，也在那里教着写着活着爱着，用他几近宗教般的热情，持久地关注着当下的中国文学。秀奇兄嗜烟酒，广交游，好藏书读书写书，狭窄的蜗居有如民间艺人的手工作坊，有时难免臧否人物，力比多丰沛，不事修饰，再加之体型修长而清瘦——这样子在他者眼里会被疑为竹林里的浪人，朝拜路上的行者，或者就是骑着瘦马和风车羊群作战的堂·吉诃德。而秀奇兄的自况却是：“歆屈原执着羡司马迁传奇慕李白浪漫爱东坡潇洒；钦鲁迅愤世仰赵树理才情敬金庸通变喜莫言故事”。——或许我对他的印象和他的自况并非南辕北辙，大约我眼里略嫌漫画色调的秀奇君，与他自己少些自嘲趣味的自画像的两者杂糅，说不定便合成一个秀奇先生真人的影像。

在我有些自闭嫌疑的小国寡民圈子里，秀奇是与我常来常往的一个。记得当年京城读书时，他对我关爱有如兄弟，让我感受到了人间尚有水浒气残留的温暖。我们一起吃饭说昏话；一起去疯狂地淘书，经常在王府井书店侧面的胡同里买内供书；一起到国之监，首都图书馆买了好多被注销了的旧书；西山鹫峰下的某疗养院成了我们的修道院，我在墙外的果园里还捡起一个瑟缩在秋风里的小刺猬（我真对不住这个小生命，它失踪在我们临时的图书室里）。后来到了东城，我们在地坛散步，那时的地坛还是断壁残垣、一片

废墟，在午后阳光的照耀下辉煌得令人难以置信。我们一起为《远村》《红高粱》《小鲍庄》等一系列作品的出现而高兴地交流着。我们天真地以为，一个众声喧哗、井水不犯河水的好时候就要到来。我们虽非素心人，却常于十字街头阁楼上云遮雾罩地闲话。那是八十年代中期罢，如今想起来还是很快乐的。

秀奇兄在五十岁之前是不怎么写书的，只是勤勉地教书，与他的学生们说诗论文，传递学养，熏陶学术，厮混得其乐融融。五十岁之后他终于耐不住寂寞，连写了好几本研究金庸武侠小说的专著和当代文化类书籍。你知道这样长期默然、甘坐冷板凳的状态，可是在践行黄侃的治学方法——“五十岁以前不著书”。有了这般不事功利的修炼，雄厚的积累就构成了现在他著书立说最坚实的基础。我们面前的这本书，就是他长期思考、修行的结果之一。这本书之前，他出过一本《走向辉煌——莫言记录》，里面除了莫言小传，更多的是按体例蒐集编辑有关莫言宏富翔实的资料，有了这样扎实的前提性研究，现在他要开始进入他对莫言文本的阐释。受了根基的托付，小楼拔地而起，如今他要独上高楼，一窥莫言世界的堂奥。

这本宏富的学术著作，对莫言的长篇小说进行了全方位、立体、动态的考察和阐释，作者企图把莫言所有的大型作品放在这个世纪之交的大环境里逐个解读、一网打尽。作者使用的仍然是传统的知人论世的方法，历史与美学的方法。这样朴实的研究既着眼于微观的检视而又不失其宏阔的视野，与某些后学者印象感悟式的大言无当有所不同。他说他自己的研究不能靠才气和灵感，不喜欢标新立异，而是孜孜以求地专研作品，有多少材料说多少话，有时宁愿有所保留，也不愿说过头话。他一向不屑于所谓的以意逆志的过度阐释。穿行于莫言小说世界的语词密林，对每个文本的几番细读精研，再把这些研究转化为课堂教学在讲台上反复地讲读演示；有时组织读书报告会和对莫言创作某些症候的专题讨论，也是他走进莫言的方式之一。让莫言走向课堂，莫言作品与研究者和学生的多边互动对话，科研和教学对莫言作品的反复互证、切磋，莫言的作品在这里经历着多重的拷问——他的学生有福了，成为他阐释莫言的重要合作者和最初的聆听者。鉴于莫言小说的前卫性，为了适应更多莫言爱好者学习的需要，作者从莫言作品的导读开始，有作品精彩回放，故事简约梗概，再到作品欣赏，最后归结到学理上的阐释。如此用心的体例安排，呈现出“材料”→“欣赏”→“阐释”等多层递进、拾级而上的结构。这种体例严格履行着论从史出的学术规范，在导读与阐释的浅出深入的兼顾中，有点像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提倡的：“普及基础上的提高，提高指导下的普及”。因此，这本著作实际上也就兼具了莫言

现象在大学普及的人文读本,和研究者案头的必备参考书的双重品格。

莫言获奖引发的种种言行耐人寻味,作为文化事件去考察可以窥见当下的世道人心。鄙人只说那些自己理解能够不着的部分,有些吃着现代科技饭讲着自家迷信的暴发户毕竟有些不服水土。例如有些批评家的言论更像是具有道学气的文化警察在维权执法;有人对莫言挖祖坟式地讲述故乡不习惯,说那些猎奇式的土得掉渣的故事是专门投老外所好;有人提议建立一个具有中国特色,比诺贝尔奖金更丰厚、更具权威的什么文学奖,让那些老外来这里领奖吧。如此之类皇帝不急太监急的言论,都有一种很深刻的文化背景,一个有过创伤性记忆的民族,其心理的敏感脆弱是可以理解的。莫言直面乡土的写作姿态确实触犯了一些卫道士的心理底线。在多元汇聚,九流分派与盛世繁华表象的当下文明夹缝中,莫言不止于享受着荣誉带来的窃喜,更多还该是热闹中惶恐的落寞和孤独。

诚然,莫言是个农民的儿子,但首先是一个如福柯所定义的现代知识分子。莫言的专业是写小说,他的思想就是他高贵的头脑和独立的人格。管家的血统与基因、农民的立场与小说家在21世纪的身份构成了莫言的前世今生,他似乎扮演着这个土地的行吟诗人。莫言对知识分子的理解与福柯所定义的知识分子十分接近:“我认为的知识分子,指的是一个特殊的群体。这个群体:第一,有强力的社会责任感,以天下为己任;有了为理想和正义而献身的勇气。第二,有科学思维的头脑,有分析社会的能力、发现问题本质的能力。第三,具有独立人格,善于独立思考,与体制保持着一种对立的状态”(《当代文学创作中的十大关系》,见《莫言讲演新篇》,文化艺术出版社2010年2月版,第258页)。自从小说成为特殊人群专门从事的职业以来,梦想凭借小说成为帝王的一定不止巴尔扎克一人。以本土的传统而言,鄙人固执地以为,莫言的生命激情,或者也可以说就是他的写作野心,可以上溯到中国的诗骚传统,莫言笔下的乡土世界,我们不妨可以用诗骚传统这个艺术精神结构来概括。诗骚传统作为一种艺术精神结构,是几千年高压社会里,中国文人长期被压抑的生命意志的外延,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的艺术境界。诗骚传统作为本土固有的传统,是与正统文以载道的传统彼此心照不宣、异轨同奔的另类存在。莫言的文学实验一再表征着这样的中国式生命哲学。

技术主义制造的浮华,已掩盖了历史的真相,人们正在为这个虚假物质繁荣的时代狂欢不已,老乡们已由自我感觉良好走向自我欣赏的沉醉。艾略特曾预言,这是一个只要物质不要基督的时代;米兰·昆德拉曾说“当黑格尔为瓦特蒸汽机发明大唱赞歌的时候,福楼拜却大谈人类精神的愚昧”。莫言深谙乡土经验的特殊与复杂,他有权利也有能力按照自己的声带发音,同样

也知道自己该怎样运用自己的专业去艺术地阐释他所理解的乡土。莫言借助乡土写作与当下中国建立了某种精神文化上的关联。因此，莫言的作品语义暧昧，叙事诡异，词气厚重，想象迷狂，承传了蒲松龄的基因，洋溢着鲁本斯式粗豪的快乐，履行着一个小说家言的职责。而莫言自己却只是一味地放低身段，说自己写小说是为了一日三餐能够吃上饺子——莫言的叙事策略透漏着农民式的质朴与狡黠；生活中夹着尾巴做人，与小说里狂傲的酒神做派构成的反讽，表征着中国式的黑色幽默。不管是莫言的反对者还是拥护者，都必须承认莫言就以这样的姿态，直面了苦难的乡土中国，触犯了当代文化最敏感、最脆弱的神经。也许，正是基于这样的历史与美学的内涵，莫言超越了以往的乡土写作，赋予乡土小说以另类的艺术形式，从而，使他的乡土小说有可能提升，并凝定为艺术阐释后现代乡土中国的经典文本之一。

莫言的文学世界，牵动着汉民族一个多世纪的乡愁，无论是转过脸向别处去，还是浓淡难与君说——那正是巴尔扎克所命名、小说家言说的“一个民族的秘史”：乡土中国的现代遭遇，有如潘朵拉的盒子抑或所罗门的瓶子被打开，这里的“遭遇”意味着一场创伤性的记忆。出于敏感的民族自尊心对后殖民理论的抗拒，人们已经很少引述马克思对这段不堪历史的描述：“与外界完全隔绝曾是保存旧中国的首要条件，而当这种隔绝状态通过英国而为暴力所打破的时候，接踵而来必然就是解体的过程，正如小心保存在密闭棺材里的木乃伊一接触新鲜空气便必然要解体一样”（马克思《欧洲革命与中国革命》，《马恩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版，第692页）。鉴于乡土中国在近代以来的复杂遭遇，鲁迅在他小说里，首先描绘了乡土世界在遭遇了现代之后的难言之隐，借此追溯产生中国悲剧的现代起源。鲁迅在《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中，把他开创并引领的写实、批判、启蒙乡土的写作现象归纳为“乡土文学”，他把一群与他有相同倾向的年轻作家作品网罗在自己的麾下：“蹇先艾叙述过贵州，裴文中关心着榆关，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无论他自称为用主观或客观，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许钦文自名他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为《故乡》，也就是在不知不觉中自招为乡土文学的作者，不过在还未开手来写乡土文学之前，他却已被故乡所放逐，生活驱逐他到异地去了，他只好回忆《父亲的花园》，而且是已不存在的花园，因为回忆故乡已不存在的事物，是比明明存在，而只有自己不能接近的事物较为舒适，也更能自慰的。”

与鲁迅为首的乡土写实文学传统始而貌合神离的废名，接着有旁枝逸出的沈从文，他们又开启了乡土文学的抒情传统。他们是故乡的保守派和辩护人，承担了乡土中国最后的守灵者。他们以怅惘的笔调叙写忧郁、诗性的乡

土,正在经历着怎样降解的过程。沈从文小说的叙事,往往不是启蒙的叙事,而是一个草根立场的原乡叙事。沈从文对民间无言历史的抒写,始终怀着浓厚的艺术兴味。他的小说始终致力于湘西世界的追怀和建构,对瑰丽幽秘的楚地巫术文化怀有泫然不忍之情。他对苗汉杂居的湘西边地文化在汉文明版图中的独特价值有深刻的认知,对当时实用的文学观念持有不同的看法。他在《从文小说习作选·代序》里语间藏锋地道出自己的乡土文学观念:“这世界或者有想在沙基或水面上建造崇楼杰阁的人,那可不是我。我只想造希腊小庙。选山地作基础,用坚硬的石头堆砌它。精致,结实,匀称,形体虽小而不纤巧,是我理想的建筑。这庙供奉的是‘人性’。”基于这样的文学理想,沈从文笔下的湘西世界营造得如此辉煌。于是沈从文为代表的乡土抒情派小说与鲁迅麾下的乡土写实派小说,便这样二水分流,殊途同归,互文生义地嵌入20世纪中国文学史的框架结构里。文学史家已经指出这种现象:“随着宗法制乡村的崩溃,这班‘同堂’子孙们七手八脚地分家散伙,另立锅灶了:乡土写实派是家门的叛徒,慷慨地张扬着‘家丑’以图革故鼎新;乡土抒情派是家门的隐逸子孙,赏玩着家珍,以求心灵的慰藉”(杨义著《文化冲突与审美选择》,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9月北京第1版,第217页)。

鲁迅与沈从文对于乡土小说各自不同的理解与探索,并由此开创的乡土写实与乡土抒情的传统,构成莫言乡土写作的基础,由这个起点出发,莫言究竟能走多远?

莫言童年的乡土记忆,似乎和鲁迅笔下的乡土影像可以衔接,但到了20世纪90年代,他的高密乡已经在剧烈的震荡中,演变为今天的“上海郊区”。意识形态搭乘了技术主义的快车,乡土世界的文化结构和世道人心在现代欲望的蛊惑下,也在经历着剧烈的、史无前例的蜕变。为了更加真实地表达高密乡在转型过程中的人性沉沦与救赎,莫言的胆识不止于敢于突破禁区去触摸当代最敏感的题材,更重要的是他对于这些题材表现出的非凡的叙述艺术与策略。乡土写实已经不足以表达莫言对于乡土的复杂体验,他不得不有效地采用变形、魔幻、穿越等等后现代手法——莫言的每一次创造都意味着灵魂的探险。当代人文环境的特异性也使莫言百感交集,因为,乡土中国的文学世界同样经历了移步换形的历史变迁,在时间的长河里,鲁迅倡导的“乡土文学”已被置换为当代文学中的“乡土题材的文学”。莫言对此痛心不已:“是一种艺术狂妄、艺术野心,就是我对前三十年的文学强烈不满,就是1949年到1979年的,……整体上我认为都是虚假的,不是好的文学,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第一个跟我读过的中国古典文学相比较,是不好的。另外,跟西方文学比,包括跟前苏联《静静的顿河》比,我感觉我们所谓的革命

现实主义的小说，本质上是革命虚假主义，是一种狭隘的东西，塑造人物时因为阶级的偏见，而影响了对人性准确的描述”（莫言、木叶《文学的造反》，载于《上海文化》2013年第1期，第22页）。因此，莫言的乡土写作便是对于鲁迅乡土写实传统的承传。这里的承传并非简单的回归，而是有所扬弃的超越。莫言是一位艺术感悟大于思想的乡土作家，他坚守鲁迅式的对于乡土毫不留情的批判，但他无需像鲁迅那样用小说去经营所谓启蒙者的生意；高密乡里的莫言对于乡村经验熟稔的艺术把握，使他有能力建构一个超越写实、“超越乡土”的艺术世界。

莫言与沈从文都属于由乡及城的“乡下人”，作为自己一方乡土的代言人，高密乡与湘西世界不同的文化内涵与相处的时代不同，导致了文学价值取向差异，莫言永远是乡土社会的批判者和人性的拷问者。莫言与沈从文都把语言与文体的实验视为创作的第一生命，但比起沈从文的清澈宁静，莫言语言的风格则是裹挟着泥沙的江河。莫言说：“我的小说语言，我之所以使用这样的语言写作，是因为我心中积郁太深，几十年压在心头不敢说的话，几十年不敢表露的感情，一旦得到了宣泄的机会，其势也就如大河奔流，滔滔不绝，泥沙俱下”（莫言《答法国〈新观察〉记者问》，《碎语文学》，作家出版社2012年11月版，第247页）。莫言的乡土叙事与沈从文的原乡叙事也如出一辙，但莫言拒绝对于乡土的抒情与歌颂，莫言的文学世界几乎很少像沈从文那样感伤地挽歌追怀，莫言坚守的原乡叙事不在于还原乡土，而是致力于对正在走向城市的乡土世界的后现代阐释。“莫言的长篇具有破坏性，却又是非常讲究的，几乎每一部均有大胆的形式探索，至于内容，亦属辽阔，民间悲欢，庙堂阴暗。从《红高粱家族》开始至今，即使像我所保留的《十三步》和《四十一炮》，也都颇具‘感官的盛宴’和‘语言的狂欢’（游离于雅驯，而近乎非常）；他还会以残酷而跳跃的笔触抵达历史与当下，如《檀香刑》，如《天堂蒜薹之歌》和《酒国》；他所冒犯的，人们未必看清了，他又遭受并忍下什么呢，《丰乳肥臀》是一面镜子；对于不少当代读者，莫言很能勾起‘且听下回分解’的期待，有佛家意蕴和生命意志，幽默也不一般，这要数《生死疲劳》了……这是一个兼具文本自觉，却也有失节制的作家，作品所蕴含的土气或现代，辉煌或惨烈，磅礴或粗粝……真有些像从某个角度所见的中国。中国，是多面的。”（莫言、木叶《文学的造反》，载于《上海文化》2013年第1期，第19页）。莫言企图告诉读者他的眼睛里的乡土，一个“多面的”乡土，而非教科书上被告知的乡土。经典是一条流动的河流，有它变动不居的意涵。经典不止于创作，还在于阐释；创作是原创，阐释是再创造，两者相得益彰，创作与阐释双向的互动与合成，方能形塑出所谓的经典。秀奇的著作体现了这样的成果。

以上姑且作为序。我知道这序作得不怎样，没有秀奇先生的著作更精彩，读者读了他的这本书就会明白我这样说不全是客套话。我喜欢读序，我欣赏的序，首先是要真实和率性，不能有道学气；还有就是欣赏那种趣味与学识自然的贴合，如话家常一般，没有扞格不入之虞，即使跑野马，也能于谈笑间收放自如。这样的风采自然使人神往罢，鄙人一辈子都学不来呢。周作人是最擅长写序的，他一生为自己和别人写过很多序，几乎成了写序的专业户，钟叔和很欣赏他的序跋，为他编订过一本厚厚的《知堂序跋》。周作人说：“作序是批评的工作，他须得切要地抓住了这书和人的特点，在不过分的夸扬里明显地表现出来，这才算是成功”（周作人《〈燕知草〉跋》）。周氏的经验之谈真实在。

2013年7月6日

（作者系山西太原师范学院中文系教授）

# 目 录

- 001 伟大灵魂的独特的陌生的运动轨迹的记录  
——《红高粱家族》解读
- 101 以赤子之心为农民鸣不平的急就章  
——《天堂蒜薹之歌》解读
- 151 当代中国版本的“变形记”  
——《十三步》解读
- 199 一位现代启蒙者的深广忧愤  
——《酒国》解读
- 279 食草哲学萦绕梦境 家族历史针砭现实  
——《食草家族》解读
- 317 一部对大地之母、人类之母感恩、谢恩的大书  
——《丰乳肥臀》解读
- 467 法外无人情 情留红树林  
——《红树林》解读
- 505 一部汪洋恣肆、激情迸射的新历史主义典范之作  
——《檀香刑》解读
- 623 狂欢化的诉说 膨胀式的欲望  
——《四十一炮》解读
- 661 高密东北乡版图上标志性的建筑  
——《生死疲劳》解读

# MULU

735一部触及国人灵魂最痛处的长篇力作

——《蛙》解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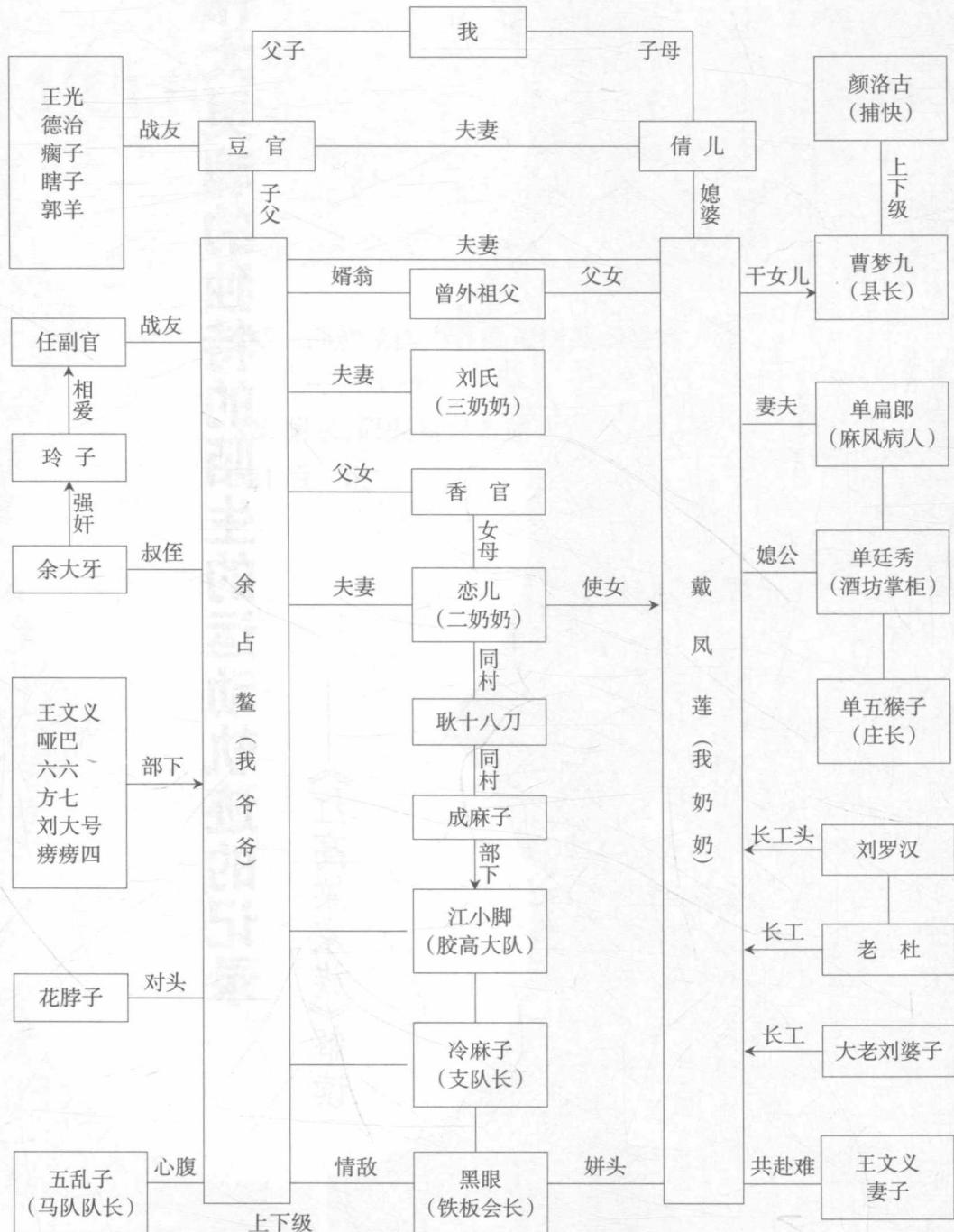
820附录：研究莫言著述

821后记

**伟大灵魂的独特的陌生的运动轨迹的记录**

——《红高粱家族》解读

# 人物关系图



## 一、成书过程——一次生命强力的昂扬勃发，一次无心插柳的取巧投机

《红高粱家族》这部长篇小说是1987年莫言把《红高粱》及其续篇合为一部情节连贯的作品，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的，很有巧合性。而这部小说的第一部《红高粱》完成于1985年的冬天，当时莫言在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学习。

《红高粱》创作最初的灵感产生带有偶然性。那是在1985年一次文学创作讨论会上，一些老作家提出了他们的一个重大关切的命题，即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有二十八年都是在战争中度过的。老一辈作家亲身经历过战争，拥有很多的素材，但他们已经没有精力创作了，他们最好的青春年华耽搁在了“文革”当中，而年青一代有精力却没有武装斗争的亲身体验，如何运用文学来反映革命历史已成为一大问题，年轻作家们面临着也必须解决好这一问题。

年轻的莫言当即站起来说：我们可以通过别的方式来弥补这个缺陷。没有听过放枪放炮但我听过放鞭炮；没有见过杀人但我见过杀猪甚至亲手杀过鸡；没有亲手跟鬼子拼过刺刀但我在电影上见过。小说家的创作不是要复制历史，复制历史那是历史学家的任务。小说家写战争——人类历史进程中这一愚昧现象，他所要表现的是战争对人的灵魂扭曲或者人性在战争中的变异。从这个意义上讲，即便没有经历过战争的人，也可以写战争。

莫言发言以后，当场就有人嗤之以鼻。事后更有人说他狂妄无知，说他是小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说他是碟子里扎猛子不知道深浅。

在莫言的创作生涯中，有好几次他都是自己把自己逼到了悬崖上。为了证明自己观点的正确，莫言必须马上动笔，写一部战争小说。另一方面，莫言当时发表作品已有二十来部中短篇了，必须谋求突破。在落笔之前，他很是费了一番斟酌。他发现“文革”前许多作品都是写革命战争历史的，但当时的小说追求的是再现战争过程，比如《保卫延安》等。一部小说，往往是从战前动员开始写到战役的最后胜利，作家们注重的是战争过程，评论家们衡量作品成功与否的标准也是能否逼真地再现了战争的进程。年轻作家如果也照样写下去没有任何出息，绝对写不过扛过枪、渡过江、经历过战争的老一辈作家，设若写得同前辈作家一样好也没有什么意义。何况跟着小说大师们的的老路走，永远是一个二流作家。他觉得应该把每部小说都作为文学试验园。他认为，战争无非是作家写作时借用的一个环境，利用这个环境来表现人在特定条件下感情所发生的变化。

有了这样一个出发点，莫言才开始构思。他首先想到的是自己的家乡高密。莫言小时候，气候和现在不同，经常下雨，每到夏秋，洪水泛滥，种矮秆庄稼会淹死，只能种高粱，因为高粱的秆很高。那时人口稀少，土地宽广，每到秋天，出了村子就是一眼望不到

边际的高粱地。在“爷爷”和“奶奶”时代，人口更少，雨水更大，高粱更多，而且不少高粱秆冬天也不收割，给绿林好汉们长年提供了屏障。于是莫言决定把高粱地作为舞台。在“我爷爷”和“我奶奶”那个时代，莫言想起了《高密县志》有记载、老朋友给自己也讲过的，1938年3月离老家不远发生过的孙家口伏击战，以及随后日寇报复时大肆屠杀手无寸铁的无辜村民三百多口的公婆庙惨案。进而决定把高粱地作为舞台，把抗日故事和爱情故事放到这里上演。后来莫言自己也说，《红高粱》源自一个真实的抗日历史故事，当年游击队在胶莱河桥头上打了一场伏击战，消灭了日本鬼子一个小队，烧毁了一辆军车，这在当时可是了不起的胜利。过了几天，日本鬼子大队人马回来报复，游击队逃了个无踪无影，鬼子就把那个村庄的老百姓一百多口全部杀了。

确定了故事框架后，莫言利用课外时间，晚上通宵、必要时甚至上课时间也在写，只用一个星期的时间他就完成了这部在新时期文坛产生过重大影响的作品的初稿。

对于“我爷爷”和“我奶奶”传奇故事的叙述，莫言创设了两个叙述者：“我父亲”作为历史目击者的讲述构成了英雄崇拜的浪漫记忆，“我”作为历史之河的隔岸观火者从今天的角度追忆先辈的传奇故事。所以《红高粱》一开头就是“我奶奶”、“我爷爷”，既是第一人称视角又是全知的视角。

写完初稿，莫言又用一个星期修改誊抄了一遍，恰逢《十月》杂志一个老编辑到军艺文学系，说看后就发，拿走了手稿。不料，《人民文学》编辑部主任朱伟曾担任过莫言中篇小说《爆炸》的责任编辑，曾向莫言再度约过稿，知道书稿旁落到《十月》后，他找到作家郑万隆硬是把稿子追了回来。结果弄得《十月》老编辑和朱伟对莫言都有意见。但不久之后，担任《人民文学》主编的著名作家王蒙审稿后非常看好，非常满意，决定《红高粱》在《人民文学》1986年第3期头条刊发。

系列中篇第二部《高粱酒》在《解放军文艺》1986年第7期刊出；第三部《狗道》在《十月》1986年第4期刊出；第四部《高粱殡》在《北京文学》1986年第8期刊出；第五部《狗皮》（后改名为《奇死》）在《昆仑》1986年第6期上刊出。

《红高粱》发表后，引起轰动，后来成为莫言小说中知名度最高的作品。

莫言在写《红高粱》中篇系列第三部《狗道》时，看到了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无疑进一步打开了莫言的艺术视野，对他创作其后的两部中篇尤其是《奇死》产生了艺术手法上的明显影响。

《红高粱》系列相继问世后，1987年莫言把《红高粱》及其续篇合为了一部情节连贯的长篇小说《红高粱家族》，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在1987年5月出版，全书274千字。莫言当初写中篇《红高粱》时，并未意识到最后要出产一部长篇，只是写着写着，才忽发奇想，将之连缀成了长篇。如前所述，长篇中五个章节“红高粱”、“高粱酒”、“狗道”、“高粱殡”、“奇死”作为“系列小说”已在1986年全部当作“中篇”发表过。莫言在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首版的《红高粱家族》的《跋》中，自谦是“权充一部长篇滥竽充了数”。但也正是这

个意外的无心插柳和有意的“投机取巧”，使这部作品成了那个年代成功的、富有新意的、特立独行的一部长篇小说。

## 二、作品价值——一部对中国当代文学影响巨大的长篇小说

《红高粱家族》绝对是莫言最有影响力的作品，迄今为止，很多人在提到莫言的时候，往往代之以“《红高粱家族》的作者”。《红高粱家族》是莫言的首部长篇，是他向中国当代文学奉献的一部影响巨大的长篇小说。创作于80年代中期的《红高粱家族》对于新时期军旅文学的发展产生过深刻而积极的影响。自1987年初版以来，该作品已被翻译成二十来种语言在全世界发行。作为莫言的第一篇战争历史小说，充分展示了他对战争文学的深刻思考。

莫言在小说中创造了他的文学王国“高密东北乡”，作品以知识分子的“民间”想象描写了一个神奇的“高粱地”世界，通过“我”的叙述，描写了抗日战争期间“我”的祖先在高密东北乡上演的一幕幕轰轰烈烈、英勇悲壮的传奇故事，草莽英雄儿女，江湖恩仇血泪的家族历史，生动而真实地揭示了中国农民的血气与精神，勾画出令人震撼的高密东北乡人任情豪放的壮丽生活图。小说真实地呈现了20世纪上半期动荡不安、波澜壮阔的中国社会图景和祖先生机勃勃的生命激情，在弘扬强劲勃发的生命力和个性解放精神的同时，充满对不肖子孙的懦弱苍白、生命力萎缩和创造精神缺失的批判，寄寓了莫言深忧于“种的退化”，反击和拯救人类“退化”，希求生命的美丽和力量的壮观的宏大理想，创造性地表达了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的人文情怀。

《红高粱家族》奠定了莫言长篇小说创作的传奇基调，糅合了历史传奇、英雄传奇和爱情传奇三种传奇创作型模并独出机杼，颠覆了红色经典的审美法则。作者站在讴歌人性和人的主体精神的立场上，有意淡化作品中的阶级标识，超越了狭隘的阶级观念，从民间的角度审视战争，对传统的二元对立的战争文学做出了重大突破。无论是国民党的冷支队长，还是共产党的江大队长，都不是莫言的描写主体对象，作家以无限热爱的口吻刻画了在对侵略者的奋起反抗中，具有不屈的民族精神、顽强的生存意识和独特的精神内涵的余占鳌形象，明显地反映了由“启蒙历史主义”到“新历史主义”叙事的过渡，其强烈的浪漫主义色彩与大胆的反抗叛逆情绪，是民间抗日故事类小说中第一部刻意与“官史”视角相区分的作品，它改写了正统历史。这在当代文学史上是一次成功的展现。

《红高粱家族》写了战争的场面，但其目的并不在于写战争，战争只是背景，作家关心的不是客观外界，而是人类自身，是人类的生存状态与环境。莫言以现代主义的表现手法，以军事题材为依托，用灵性激活历史，重写战争，对人类的生存本相作了深刻的剖析，突出了人物狂野不羁的野性生命力。作者源自于现代知识分子的人文关怀与生命律动，张扬生命伟力，弘扬民族精神，因其对于生命力呼唤，寻找灵魂家园的生命执著而使